2025年度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

（本级）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4
一、部门职责.....4
二、机构设置.....7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9
第四部分 附件.....25
第五部分 附表.....4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市有关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有关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全区教育体育体制改革政策和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各类教育体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各类学校的教育体育教学改革；推进教育体育领域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中小学布局结构调整；负责全区教育体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上报工作。

（三）负责义务教育的指导与协调，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工作。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四）指导全区各类学校开展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安全和稳定工作。

（五）指导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提高职业学校办学水平和质量。

（六）负责全区教育体育督导工作。组织和指导部门、街道履行教育体育职责，开展基础教育体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监测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拨付、教育体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措施；负责本部门教育体育经费的统筹管理；落实教育体育财政拨款、生均经费和教师工资与学生公用经费增长情况；指导教育体育援助、教育体育贷款和教育体育合作项目的执行；负责普通高校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完善贫困学生资助管理体系。

（八）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九）负责全区中小学教师队伍和教育体育系统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组织和指导区属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区管校用”管理制度改革。

（十）加强教育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完善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负责指导学校现代信息技术教育和推进现代教育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加强项目建设管理，推动校舍档案和信息系统建设，促进校舍安全管理的规范化、信息化。

（十一）在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领导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区语言文字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工作计划，承担东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任务，会同相关部门共同指导全区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

（十二）指导全区教育体育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全区中小学校出国留学人员和教育体育系统到东区的外籍教师、教练、专家及留学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

（十三）管理、指导东区大中专招生和自学考试工作。制定中小学校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四）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全区国民体质监测，负责东区体育总会、老年人体育协会及下属其他协会在东区注册的各类健身辅导站的管理、服务工作，制定并实施体育培训计划；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管理。指导街道（镇）、社区（农村）体育工作。

（十五）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全区业余体育训练，组织队伍参加各级体育竞赛；制定全区体育竞赛计划，组织承办全区综合性运动会；承办上级交办的体育竞赛。

（十六）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管理学校体育工作；制定全区学校体育、青少年业余训练的规划和工作意见，并负责组织实施、督促和检查。

（十七）指导全区体育产业发展，制定全区体育产业发展规划，研究体育产业发展相关政策措施，指导，协调全区体育产业的培育开发；管理好全区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对外开放工作。

（十八）指导教育教学研究及成果推广工作，管理、指导全区教育教学情报、统计资料等工作。

（十九）指导区级教育社团工作。

（二十）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6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5个。

纳入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

2.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科学研究室

3.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信息技术中心

4. 攀枝花市东区学校后勤保障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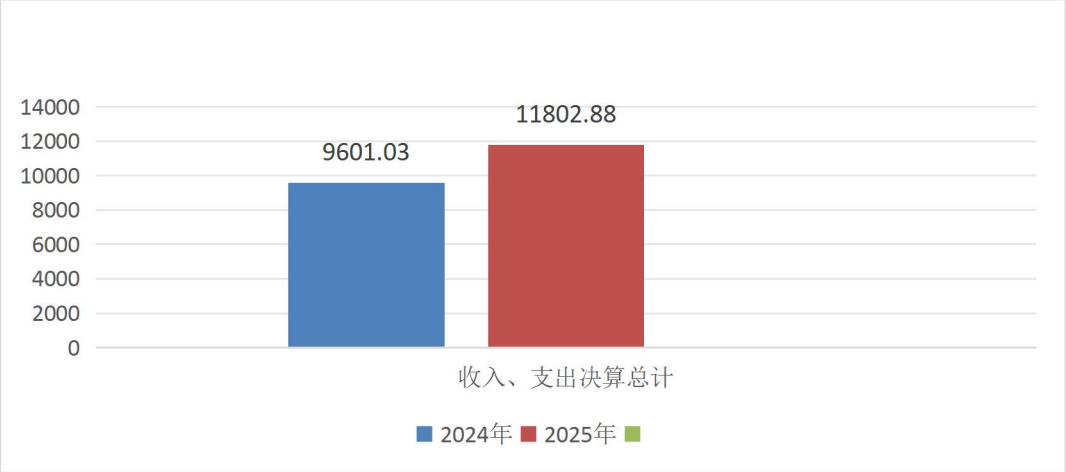
5.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考试中心

6. 攀枝花市东区教师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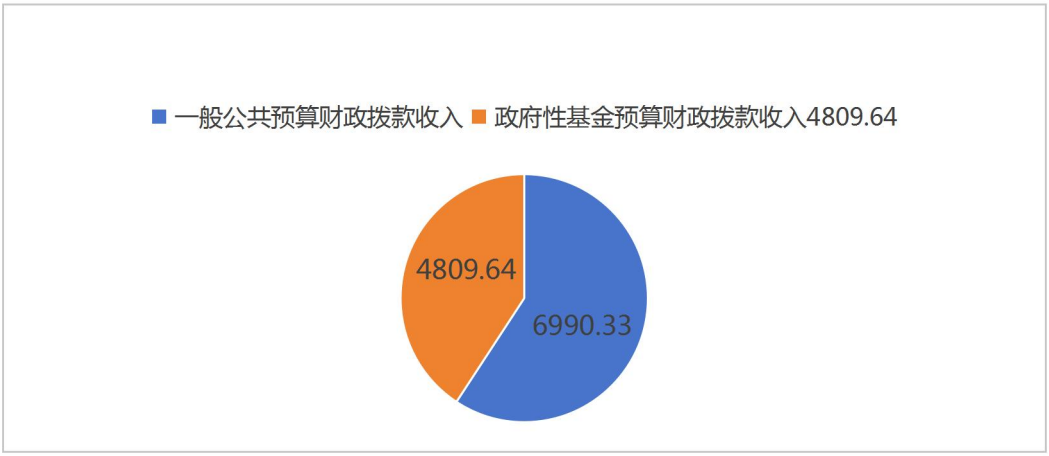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802.88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201.85 万元，增长 22.9%。主要变动原因是原因为增加花海中学新建专项债项目等。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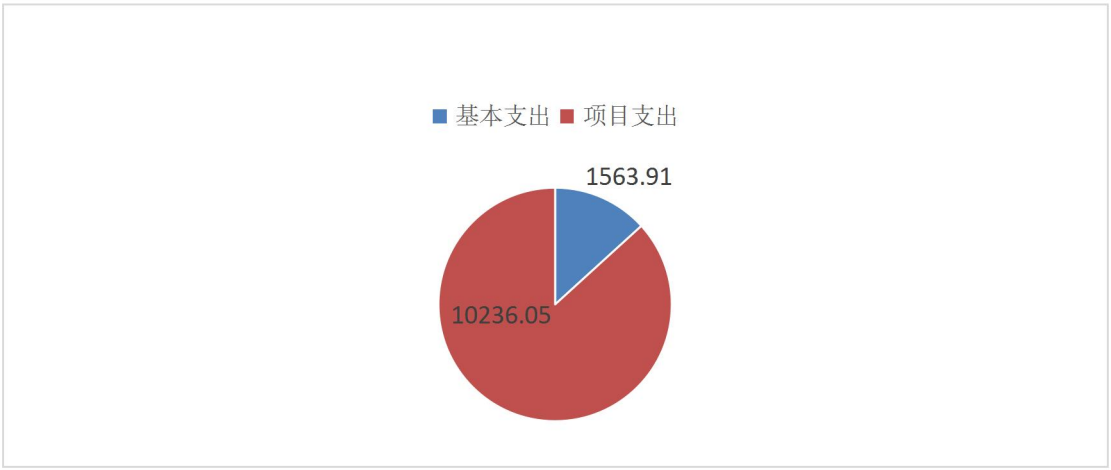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1799.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90.33 万元，占 59.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09.64 万元，占 40.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1799.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63.91 万元，占 13.3%；项目支出 10236.05 万元，占 86.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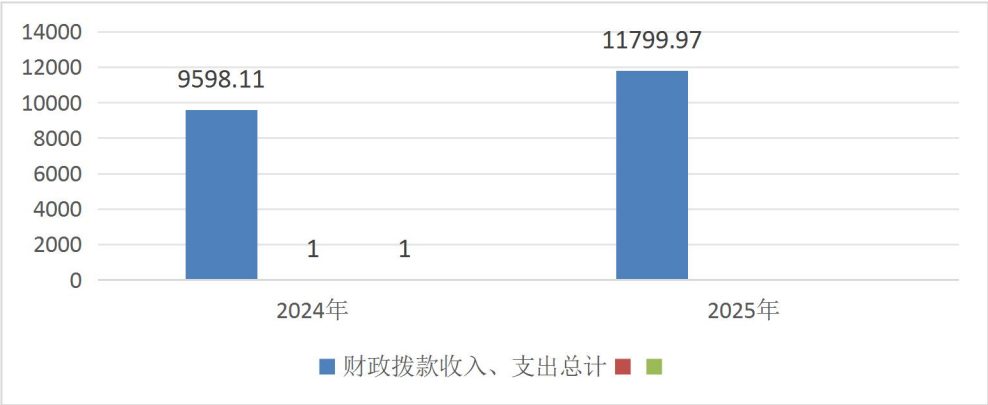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1799.97 万元。

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201.86 万元，增长 22.9%。主要变动原因是原因为增加花海中学新建专项债项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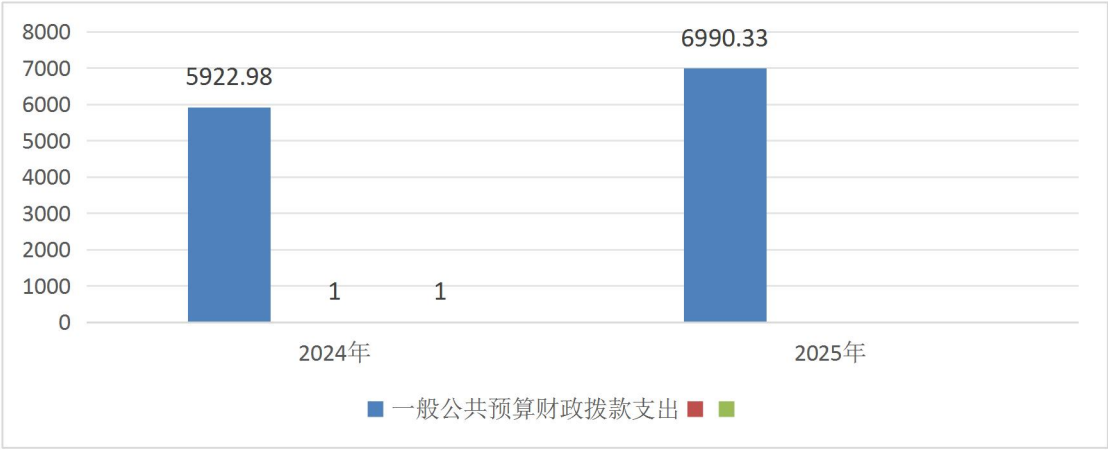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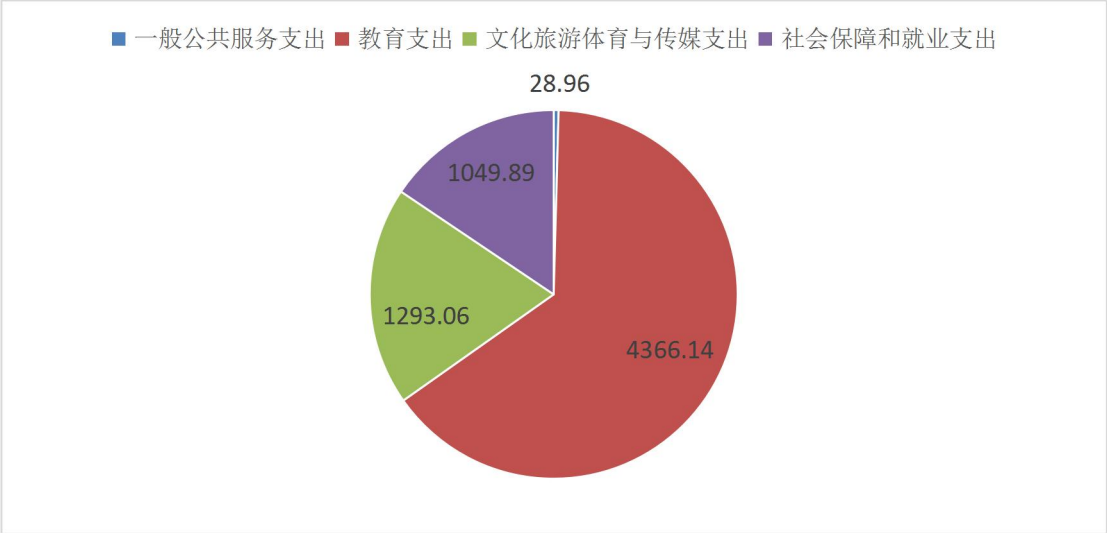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90.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9.24%。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67.35 万元，增长 18.2%。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5 年补发 2024 年 7-12 月工资调增。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90.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6 万元，占 0.4%；教育支出 4366.14 万元，占 62.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93.06 万元，占 18.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9.89 万元，占 15.0%；卫生健康支出 136.45 万元，占 1.95%；住房保障支出 102.83 万元，占 1.5%；其他支出 13 万元，占 0.15%。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6990.33，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支出决算为 0.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88.6万元，完成预算100%。

4.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223.5万元，完成预算100%。

5.教育（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22.78万元，完成预算100%。

6.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084.23万元，完成预算100%。

7.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为393.92万元，完成预算100%。

8.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28.67万元，完成预算100%。

9.教育（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31.60万元，完成预算100%。

10.教育（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

11.教育（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支出决算为7.48万元，完成预算100%。

12.教育（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250.50万元，完成预算100%。

13.教育（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1.87万元，完成预算100%。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支出决算为825.94万元，完成预算100%。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67.12万元，完成预算100%。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21.2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5.4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1.5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1.1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决算为3.3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07.1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25.6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9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6.01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44.79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02.8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27.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63.9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86.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7.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

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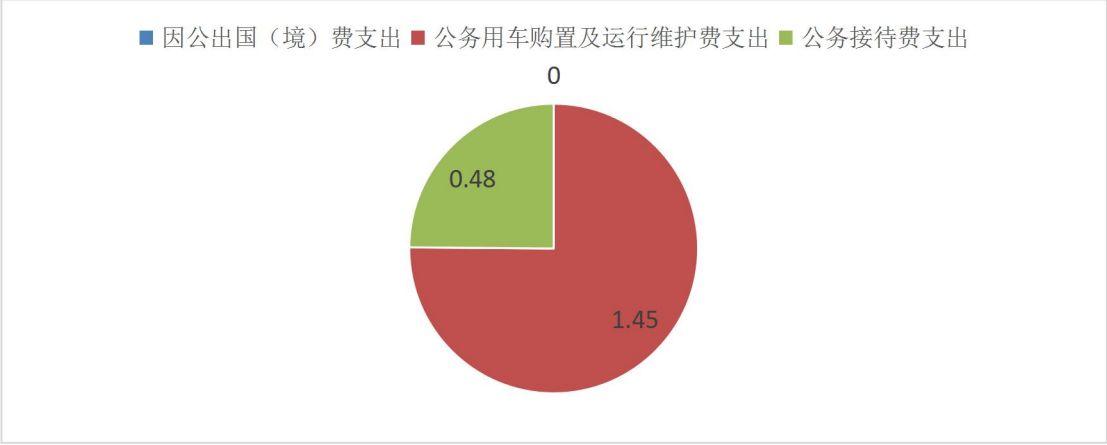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1.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23 万元，下降 1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批次减少。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45 万元，占 75.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8 万元，占 24.9%。具体情况如下：



（图 7：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和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减少0.28万元，下降16.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0。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5万元。主要用于教育教学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48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0.05万元，增长11.6%。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数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48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3批次，2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4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省厅来攀慰问教师0.10万元；省厅调研教育高质量发展0.19万元；汉源教育局到东区交流学习0.19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809.6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0.75%。与上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34.51万元，增长30.9%。主要变动原因是原因为增加花海中学新建专项债项目等。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支出数和上年度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7.03万元，比上年度减少18.28万元，下降19.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37.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40.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7.6万元。主要用于区属学校教学设备设施采购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77.6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1.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6.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5.2%。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教育教学管理等工作。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在 2025 年度，组织对“教育管理”等 34 个项目涉及金额 17749.52 万元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对 34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4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部门预算（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教育管理”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部门预算（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3 分，绩效自评综述：本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情况良好完成 2025 年度发展总体目标任务。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

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同级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1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14.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5.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16.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17.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18.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普通高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19.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设（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职业教育方面的支出。

20.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其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2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2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体育（款）群众体育（项），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的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人的职业年金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2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3.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指按规定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3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

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系东区政府主管教育和体育的工作部门。局机关下辖东区教育信息中心、东区学校后勤保障中心、东区教育科学研究室（教师培训中心）、东区教师管理服务中心、东区教育考试中心 5 个事业单位。车辆编制 1 辆，实有车辆 1 辆。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市有关教育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有关实施意见并组织实施。

2.拟订全区教育体育体制改革政策和教育体育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各类教育体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各类学校的教育体育教学改革；推进教育体育领域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中小学布局结构调整；负责全区教育体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上报工作。

3.负责义务教育的指导与协调，推进全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指导普通高中教育、幼儿教育和特殊教育工作。推进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4.指导全区各类学校开展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国防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安全和稳定工作。

5.指导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提高职业学校办学水平和质量。

6.负责全区教育体育督导工作。组织和指导部门、街道履行教育体育职责，开展基础教育体育发展水平和质量监测工作。

7.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教育体育经费筹措、拨付、教育体育基建投资的政策和措施；负责本部门教育体育经费的统筹管理；落实教育体育财政拨款、生均经费和教师工资与学生公用经费增长情况；指导教育体育援助、教育体育贷款和教育体育合作项目的执行；负责普通高校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完善贫困学生资助管理体系。

8.规范民办教育办学秩序，促进民办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9.负责全区中小学教师队伍和教育体育系统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学校内部管理体制改革。组织和指导区属义务教育学校校长、教师交流轮岗工作，推进义务教育教师“区管校用”管理制度改革。

10.加强教育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完善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负责指导学校现代信息技术教育和推进现代教育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加强项目建设管理，推动校舍档案和信息系统建设，促进校舍安全管理的规范化、信息化。

11.在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领导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通用语言文字法》，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的方针政策，拟订全区语言文字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工作计划，承担东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任务，会同相关部门共同指导全区普通话推广和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

12.指导全区教育体育系统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全区中小学校出国留学人员和教育体育系统到东区的外籍教师、教练、专家及留学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

13.管理、指导东区大中专招生和自学考试工作。制定中小学校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

14.统筹规划全区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全区国民体质监测，负责东区体育总会、老年人体育协会及下属其他协会在东区注册的各类健身辅导站的管理、服务工作，制定并实施体育培训计划；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管理。指导街道（镇）、社区（农村）体育工作。

15.统筹规划全区竞技体育发展。指导全区业余体育训练，组织队伍参加各级体育竞赛；制定全区体育竞赛计划，组织承办全区综合性运动会；承办上级交办的体育竞赛。

16.统筹规划全区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管理学校体育工作；制定全区学校体育、青少年业余训练的规划和工作意见，并负责组织实施、督促和检查。

17.指导全区体育产业发展，制定全区体育产业发展规划，研究体育产业发展相关政策措施，指导，协调全区体育产业的培育开发；管理好全区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对外开放工作。

18.指导教育教学研究及成果推广工作，管理、指导全区教育教学情报、统计资料等工作。

19.指导区级教育社团工作。

20.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截至2025年末，单位实有在职人员56人，其中：行政人员9人，事业人员57人；离退休人员35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2025年度部门收入总额为11799.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90.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809.63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2025年度部门支出总额为11799.9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486.88万元，日常公用经支出77.03万元，项目支出10236.06万元。

三、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一）绩效管理。

1.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2025年度部门人员经费实际支出1486.8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社会化用工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年度目标绩效考核奖及社会保障缴费、公积金缴费、退休人员统筹外待遇发放、退休人员年度考核奖、伤残抚恤等。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支出控制、及时处置、执行进度均达到本年绩效管理要求，无结余资金，无违规情况。

2.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2025年度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支出77.0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日常公用支出。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支出控制、及时处置、执行进度均达到本年绩效管理要求，无结余资金，无违规情况。

3.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2025年度部门项目实际支出10236.06万元，分项目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项目1教育管理：实际支付58.73万元，用于德育艺术语言及社区教育、教育人才队伍建设、教育督导、教科

研培训等专项教育管理工作。区级预算资金 3.19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 2 心理健康教育经费：实际支付 2 万元，调剂 8 万元至区属学校，用于开展学生心理健康排查、交流活动、开展师生学生心理健康讲座、面向学生家庭开展心理健康服务等专项工作。2025 年已全部执行完。

项目 3 教育优秀人才经费：实际支付 4.13 万元，调剂 256.73 万元至区属学校，用于教师节表彰及省骨干教师、市学科带头人、市骨干教师、区学科带头人、区骨干教师、潜力型教师奖励。区级预算资金 5.14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 4 各类考试及标准化考点运行及维护费：实际支付 117.17 万元，调剂 101.87 万元至区属学校，用于中考体考、中考实考、中考笔试考试、普通高考、自考（两次）、教师资格证笔试考试（两次）、成人高考、书法水平测试（两次）等各类大型考试考务费以及标准化考点网络使用、标准化考点设备维护等。区级预算资金 0.96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 5 职工食堂伙食补助：实际支付 10.8 万元，用于教体局机关职工伙食补助,解决机关职工就餐问题。区级预算资金 7.8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 6 开发运动场相关经费：调剂 2 万元至区属学校，用于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提高全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2025 年已全部执行完。

项目 7 普惠性幼儿园补助经费：实际支付 729.19 万元，用于东区学前教育幼儿资助、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奖补。区级预算资金 500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2026 年 1 月已支付 498.95 万元。

项目 8 学前保教费减免“三儿”资助资金：实际支付 36.2 万元，用于“三儿”、“建档立卡”按标准减免学前保教费。区级预算资金 18.85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 9 文化体育赛事经费：实际支付 31.87 万元，调剂 116.86 万元至区属学校，用于体育总会协会活动及日常运行管理，老年人体育协会活动及日常运行管理，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等。区级预算资金 1.27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 10 免费中职教育财政补贴资金：实际支付 7.48 万元，用于 2025 年东区免费中等职业教育财政补助。区级预算资金 7.52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 11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实际支付 172.75 万元，用于发放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区级预算资金 15.49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 12 平安校园建设经费：调剂 79.48 万元至区属学校，用于加强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预防安全事故发生，保护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校园治安稳定。区级预算资金 5.52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13学校标准化建设及教育信息化2.0建设：实际支付145.06万元，用于依据《攀枝花市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整合已建成教育信息化平台（管理平台、资源平台），实现统一身份认证等设备购置；专项用于配备网络教室、配备多媒体设备、学校教学仪器等。区级预算资金54.94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14区属校（园）光源改造建设：实际支付61.68万元，用于配备区属学校健康教室等。区级预算资金95.32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15校医辅助岗经费：实际支付25.68万元，用于计发校医岗人员基本工资、缴纳社保、医保及公积金费用，每年年末按考核情况计发校医辅助岗人员年度目标考核奖。区级预算资金15.29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16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县区承担资金：实际支付2.87万元，用于财政需承担本地户籍学生就读我省高校（不含部委属高校）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风险补偿金。区级预算资金0.13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17花海小学教育教学设备配置及校园文化建设：实际支付353.1万元，用于确保攀枝花市二十五中小花海小学的教育教学需求。区级预算资金122.06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18幼儿园新建：调剂319.62万元至花海幼儿园，用于保障幼儿园用地供给，提升土地配置效率与资金

使用效率，确保工程顺利开展。区级预算资金180.38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19义务教育阶段免作业本费：实际支付96.13万元，用于免除我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本费，小学按照15元/生.期，初中按照20元/生.期。区级预算资金51.62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20东华山公园登山步道：实际支付106.76万元，用于东华山公园登山步道建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区级预算资金2.06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21“阳光食堂+智慧监管”平台尾款：实际支付10.02万元，用于完成“阳光食堂+智慧监管”平台的尾款及九小智慧监管设备费用支付，持续做好平台维护管理。2025年已全部执行完。

项目22阳城幼儿园维修费、契税和印花税：实际支付22.79万元，用于完成“阳光食堂+智慧监管”平台的尾款及九小智慧监管设备费用支付，持续做好平台维护管理。区级预算资金29.35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23“巴山蜀水·运动川渝”活动经费：实际支付182万元，用于通过多业态联动和多元化消费场景构建，突出全民参与和全民健身特点，打造一场尽显攀枝花特色的体育旅游休闲消费系列活动。区级预算资金65.61万元由区财政收回，不再结转。

项目 24 区属学校车位服务费：实际支付 285.12 万元，用于满足区属各学校教职工、访客停车需求，实现校园车位有序管理、规范停放，有效维护校园交通秩序。2025 年已全部执行完。

项目 25 兴东集团（原攀成外）剩余教育教学设备设施购置：用于购置该校剩余亟需的食堂设备设施。区财政局根据年度预算统筹安排，将该项目预算 634.21 万元全额调剂收回。

项目 26 弄弄坪学校和二街坊幼儿园 C 级危楼拆除：用于对 5 栋 C 级危楼进行拆除，确保师生安全，做到“危房不进人、人不进危房”。因项目前期筹备过程中，涉及危楼拆除周边安全评估、群众沟通协调等工作耗时超出预期，导致项目未按计划开工实施，相关拆除工程及配套工作均未开展，因此未产生任何资金支出。区级预算资 15 万元由区财政收回。

其他项目：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5 年特定目标类预算项目（含本部门管理的所有上级专项预算项目、结转资金支出的项目）实际支付 7774.53 万元。主要包括：花海中学新建（专项债）3028.68 万元、攀枝花市东区智慧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1806.1 万元、东区阿署达花海足球场项目 807.13 万元、学前教育免保育教育费 501.43 万元以及其他上级预算项目支出 1631.19 万元。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支出控制、及时处置、执行进度均达到本年绩效管理要求，无违规情况。

（二）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 内部应用: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的完成质量与局机关内部各股室综合考核挂钩，对各股室的日常工作实行绩效考核。

2. 信息公开:

预算管理绩效工作均按要求在相关网站等进行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3. 整改反馈:

预算执行过程中进行绩效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与财政部门沟通和信息反馈。

（三）绩效自评质量。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2025年度严格按照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最终自评得分91.3分。

四、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2025年度努力做好财政预算收入、支出以及各项目的管理工作，将预算及时公开到相关的信息网络平台，并在执行过程中积极对执行情况进行监控，对预算的资金进行全方位的监督和管理，使每一笔资金都能起到最大的使用效益。在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方面都按规定严格执行，合理安排支出，使财政资金发挥出最大的效益。

（二）存在问题。

1.未执行项目2个，其中兴东集团（原攀成外）剩余教育教学设备设施购置项目，根据区财政年度预算统筹安排，将该项目预算634.21万元全额调剂收回；弄弄坪学校和二街坊幼儿园C级危楼拆除项目，因项目前期筹备过程中，涉及危楼拆除周边安全评估、群众沟通协调等工作耗时超出预期，导致项目未按计划开工实施，相关拆除工程及配套工作均未开展，因此未产生任何资金支出。

2.因年底财政资金紧张，部分项目已录入一体化平台但未完成资金支付。

（三）整改措施。

1.进一步加强各项目的预算资金管理，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2.绩效指标设立要更加科学、合理、可衡量。在设立指标时充分考虑指标设立的可实施性、可考核性，尽可能的量化、细化。

3.加强与财政部门的对接，及时掌握专项资金下达信息，科学规划使用，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

附件 2

2025 年度（教育管理）项目（政策）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项目单位自评）

一、项目概况

攀枝花市东区教育和体育局（本级）属于二级决算单位，经费来源为全额拨款。主要职能包括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编制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管理全区教育经费，统筹协调各类教育工作，深入指导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管理教师队伍，并高效承担其他教育管理事务等。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大力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意见》、《国家教育督导条例》、《四川省教育督导条例》、《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通知》、《攀枝花市东区关于实施“人才强区”战略集聚六支特色人才队伍的实施方案》等国家、省、市、区文件精神，本项目旨在进一步加强教育管理工作，特别是教师队伍建设和教育教学质量提升。通过加大对教师教科研、培训经费的投入，推动东区教育事业迈向新台阶。

本项目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管理。作为东区教科研、督导、

德育、艺术、语言、学区联盟、社区教育、教育人才队伍。

该专项资金作为东区教研、科研、培训、质量监测工作经费，属于财政拨款支出公用经费支出范围，根据教研、科研、培训及监测等年度计划按事申报用款计划。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此项目在2025年预算工作时进行了申报，申报总额为61.92万元，年初区财政下达批复为61.92万元，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组织全区教育系统教研、科研、培训和质量监测活动。东区21所区属学校、50所民办幼儿园、95所民办培训学校的评价评估工作所产生的午餐费、交通费、资料费，督学及管理人员培训费，迎接省、市对东区教育的评估工作经费，维持督导室办公所需经费和督学责任区建设经费。组织全区教育系统教科研、德育、艺术语言文字工作、社区教育工作活动。

本项目主要为东区开展德育、艺术、语言文字及学区联盟工作、社区教育、教育人才队伍建设、教育督导学校及培训机构、教育科研、课改大会、质量监测、专项培训等相关工作。具体如下:

（1）德育、艺术、语言文字及学区联盟工作经费。

（2）开展社区教育经费。

（3）东区教育人才队伍建设经费。

（4）教育督导培训工作经费。

（5）开展教科研经费。

（6）其他教育管理工作经费。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维持正常的东区教育教学、教研、科研、培训和教育督导的办公与工作专项经费支出。主要安排教育教学、教研人员培训费、差旅费、办公费，会议费，教材征订、资料（试卷）印刷费、专家聘请费用及监测人员的办公经费。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

财政预算资金61.92万元用于2024年东区教育和体育局教育管理项目，由区级财政全额承担。

2. 资金使用。

截止2028年12月31日教育管理项目资金实际支出58.73万元，余额3.19万元财政收回（年末已录入一体化平台，因库款问题未完成支付）。项目资金支付范围、标准、进度，支付依据均合法合规，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具体支付分类如下:

（1）教科研经费8.56万元。

（2）教育督导培训工作经费0.86万元。

（3）德育、艺术、语言文字及学区联盟、社区教育、工

作经费2.44万元。

（4）教育人才队伍建设以及其他教育管理工作经费46.87万元。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由局党政办计财财年初拟定用款计划，由各股室申请，区教育和体育局党政办计财审核，分管领导审批，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东区教育和体育局高度重视教育管理项目，成立由分管局长亲自任组长，由区教研室主任、副主任、督导室主任、基础教育股股长为组员的领导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教研室，办公室主任由区教研室张长平主任担任，具体负责项目实施。

本项目采取项目工作小组负责制，全体成员积极配合、通力合作。项目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的计划与实施及资金管理。常规小额项目由计财股审核，分管领导审批后实施与支付，大额项目由计财股审核，分管局长审批后实施。项目管理规范有序，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5年东区教师教科研项目按计划完成，共开展科研、教研、竞赛、课改大会、质量监测等约100余次，参训人员达10000余人，课题年度立项评审约150个左右，东区第十一届课改大会顺利开展。

经综合评价，本项目提升了东区教师专业化素养，提高了义务教育阶段的教育教学水平，为进一步推进素质教育，推动我区教育事业跨越式发展，实现东区教育高地的教育目标奠定了基础。项目的实施过程资金使用合规合法，提高了教职工的精气神、幸福指数，提高东区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满意度为95%，高于年初计划满意度≥85%，完成了年初计划。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深化了基础教育课程改革，进一步推进素质教育，推动我区教育事业跨越式发展，初步实现东区教育高地的教育目标。区教育和体育局分别获 2025 年度义务教育教学质量突出贡献县区一次；东区有 10 所学校获 2025 学年度市义务教育教学质量突出贡献学校，有 5 所学校获 2024 学年度义务教育教学质量贡献学校。

四、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本项目在实施中，由于资金的不足，本项目的资金主要用于保运转方面，具体使用在完成国家、省、市的国培、省培和培训者培训的差旅费用和区内大型课改活动。区内培训、科研的指导等活动，由于资金原因，我区存在

着培训、指导的层次不高、培训、指导人数不足等问题。

（二）整改措施。

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新时代推进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等国家文件都要求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深化课堂教学改革，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可见教师是学校的核心，建议加大对教师教科研经费的投入。

2. 在教科研活动中，区内外聘请的专家同等对待，对区内适度发放一定的专家费用，以提高区内专家引领区内教师专业发展的积极性。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